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22-145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02,343,086股(扣除已回购的业绩补偿股份)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0月31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9年4月15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713号)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集团”)发行110,335,732股股份、向刘强发行74,158,592股股份、向代长琴发行21,230,757股股份、向王安术发行20,015,731股股份、向青岛国信招商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2,885,003股股份、向吴丽月发行8,507,505股股份、向苏志民发行7,734,096股股份、向北京安泰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7,734,096股股份、向沈臻宇发行7,347,391股股份、向北京为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发行6,187,276股股份、向贺晓静发行5,676,826股股份、向成都新瑞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5,676,826股股份、向深圳盛和岭南投资有限公司发行4,640,457股股份,向张云峰发行3,867,048股股份,向姜路发行2,269,184股股份、向郑成发行1,933,524股股份、向罗应春发行1,740,172股股份,向潘义莉发行1,546,819股股份、向彭志杨发行1,546,819股股份、向黄芳发行773,410股股份、向朱江发行773,410股股份。

深圳盛屯集团承诺,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前不得转让,且在深圳盛屯集团完成业绩承诺补偿及减值补偿前不得转让;除深圳盛屯集团之外的交易对方承诺,因本次交易取得的盛屯矿业股份,如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时间已满12个月,则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如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时间不足12个月,则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该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公司该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1,830,742,227股,发行后总股本为2,137,322,901股。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2019年4月15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713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向山高(烟台)新能源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等7名投资人合计发行股份170,711,294股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3月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238.6456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238,645.60万元,期限6年。“盛屯转债”自2020年9月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起止日期为2020年9月7日至2026年3月1日。公司股票自2022年1月25日至2022年2月21日期间,满足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已触发“盛屯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赎回登记日(2022年3月17日)收市后,“盛屯转债”累计转股488,513,067股。

2021年8月30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28,605,000股。2022年6月9日,公司2021年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2,980,000股。

经中国证监会2022年5月31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37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向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14名投资人合计发行股份321,520,664股。

2022年10月24日,公司对深圳盛屯集团向公司协议转让的业绩补偿股份7,992,646股进行注销,公司总股本减少7,992,646股。

综上所述,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141,660,280股。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数为102,343,0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6%。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就该次交易取得股票的锁定期,交易对方深圳盛屯集团承诺如下:

(1)深圳盛屯集团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之日前不得转让,且在深圳盛屯集团完成业绩承诺补偿及减值补偿前不得转让。

(2)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深圳盛屯集团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3)若公司实施配股、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导致深圳盛屯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则增持股份亦遵守上述约定。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盛屯集团严格履行了前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就盛屯矿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盛屯矿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违反其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中做出的各项承诺的情形;盛屯矿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中信证券对盛屯矿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02,343,086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0月31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深圳盛屯集团	102,343,086	3.26	102,343,086	0
合计		102,343,086	3.26	102,343,086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44,046,750	-102,343,086	341,703,66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97,613,530	102,343,086	2,799,956,616
股份合计	3,141,660,280		3,141,660,280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2-037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在征询公示意见后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结果如下:

一、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22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公告、《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

(2)公司于2022年10月15日至2022年10月24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共10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限内向监事会提出反馈意见。

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3)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激励对象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示结果,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以下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列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含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2-038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圳英集芯”)及公司分公司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分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半导体”),自2022年6月25日至2022年10月24日,已累计获得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16,274,672.52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如下:

序号	收款单位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1	深圳英集芯	即征即退退税款	8,132,082.02	财税[2011]100号
2	深圳英集芯	2022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7,154.40	深府(2022)28号
3	深圳英集芯	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500,000.00	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管理办法
4	深圳英集芯	集成电路专项扶持计划2022年资助	1,541,400.00	深工信规[2019]4号
5	深圳英集芯	2022年集成电路专项资助计划流片项目	1,986,35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2022年集成电路专项资助
6	深圳英集芯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17,875.00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告知书
7	深圳英集芯	2022年上半年营利性服务业助企纾困项目	74,000.00	深圳市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8	深圳英集芯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	2,224,463.49	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关于中央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之统筹支持第二批重点“小巨人”企业奖补资金拟资助名单公示的通知
9	深圳英集芯	2022年南山区上市企业办公用房补贴	111,600.00	关于开通2022年度上市公司办公用房扶持项目申报的通知
10	深圳英集芯	2022年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1	珠海分公司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58,500.00	粤人社规[2022]9号、粤人社规[2022]15号
12	珠海半导体	即征即退退税款	90,052.22	财税[2011]100号
13	珠海半导体	鼓励实体经济稳步增长奖励资金	107,871.60	珠海市高新区2022年春节期间支持企业稳岗促产服务保障工作实施方案
14	珠海半导体	异地务工人员返岗路费补助	23,700.00	珠海市高新区2022年春节期间支持企业稳岗促产服务保障工作实施方案
15	珠海半导体	稳岗补贴	12,368.72	粤人社规[2022]9号
16	珠海半导体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59,915.00	粤人社规[2022]9号、粤人社规[2022]15号
17	珠海半导体	2022年度珠海高新区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327,340.07	珠高[2021]7号
合计			16,274,672.52	-

注:以上各项补助已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公司已确认补助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获得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中环　公告编号:2022-080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多晶硅购销合作长单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及金额: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合同约定采购太阳能级免洗硅料预计43.20万吨,交易价格由双方依据市场行情逐月商定,合同交易总额以最终成交金额为准。

合同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期限:2023年1月1日起至2028年12月31日止。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本合同为采购合同,合同签订符合公司未来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直接影响。

公司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请参照“六、其他相关说明”。

风险提示:

1、合同条款中对购销定价机制、购销量、交付等作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因合同标的价格波动或采购需求波动产生的履约风险较小;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一、合同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规划与经营需要,为保障公司太阳能级多晶硅料的稳定供应,公司子公司天津环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环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天津环睿”或“甲方”)近日与某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签订《硅料采购框架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合同约定2023年-2028年天津环睿预计共向某供应商及其子公司采购43.20万吨太阳能级原生多晶硅,合同交易总额以最终成交金额为准。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按月议价方式,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当月采购订单为准。

本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价格由双方依据市场行情逐月商定,不属于重大采购合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履行了签署该合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签署该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的情况

本合同标的为原生多晶硅(太阳能级免洗硅料),应符合国标原生多晶质量保证标准(甲方可根据行业标准的更新对质量标准进行相应变更,并书面告知乙方同时提供相应质量标准变更的证明;如遇行业技术的进步,经双方确认后,新的质量标准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和货物验收的依据)。预计2023年至2028年期间采购数量合计约为43.20万吨,每月采购数量以实际的月度采购订单为准。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1、合同对方:某供应商

2、公司内部对合同的签署已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因本次交易涉及保密相关条款,且出于商业秘密及战略发展的考虑,故豁免披露交易对手方的具体情况。

3、该供应商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关系说明及类似交易情况

公司与某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金额:本合同为长单采购合同,约定采取按月议价方式进行,因此金额暂不能确定。本协议约定2023年至2028年预计向某供应商采购43.20万吨太阳能级原生多晶硅,按照PV InfoLink10月发布的价格预测,预计2022-2027年多晶硅致密料价格,计算均价为14.60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采购金额约为630.72亿元(含税,本测算价格不构成价格承诺)。双方约定,实际采购价格采取按月议价方式,采购金额可能随市场价格产生波动,实际以当月采购订单为准。

2、合同标的:原生多晶硅(太阳能级免洗硅料)

3、履行期限:2023年01月01日至2028年12月31日

4、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5、交货时间及付款方式:双方在每月30日前签订次月采购订单,按合同双方每月签订的采购订单中的具体约定履行

6、争议解决方式:因本合同发生争议时,买卖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依法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其他条款:合同对包装、标识要求和交换条件、质量保证、检验期限、违约责任等进行了明确约定。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属于长期采购框架合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公司作为太阳能单晶硅材料全球领先企业,不断地加速释放单晶硅片尤其是G12硅片市场规模,本合同的签订有利于保障公司原材料的长期稳定供应。合同通过锁量不锁价、按月议价、分批采购的长单方式锁定原材料供应,有利于保障公司供应链稳定及硅片业务量的提升,巩固公司产业竞争优势。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对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合同的履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本合同的签订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目前尚无法预测本合同对公司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若合作顺利,将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合同条款中对购销定价机制、购销量、交付等作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双方因合同标的价格波动或采购需求波动产生的履约风险较小。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3、本次预计合同金额为参照当前市场价格测算,实际价格会根据市场情况及产品规格差异进行调整,本次预计合同金额不构成价格承诺或价格预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性协议如下:

(1)公司于2020年12月01日披露的《关于与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截止披露日正常履行中。

(2)公司于2021年02月03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多晶硅购销合作长单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截止披露日正常履行中。

(3)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单晶硅片销售框架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0),截止披露日正常履行中。

(4)公司于2022年04月20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截止披露日正常履行中。

2、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董事沈浩平先生、董事安艳清女士、董事张长旭女士、董事会秘书秦世龙先生因股权激励被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导致持股增加。除上述情形外,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未发生其他变化;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收到未来三个月内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意向的计划。

特此公告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披露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基金如下:

1浙商汇金转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浙商汇金转型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3浙商汇金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4浙商汇金聚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5浙商汇金中证转型成长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6浙商汇金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7浙商汇金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8浙商汇金聚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9浙商汇金中高等级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0浙商汇金聚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1浙商汇金中证浙江凤凰行动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2浙商汇金鼎盈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3浙商汇金中证浙江凤凰行动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4浙商汇金新兴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5浙商汇金卓越优选3个月持有期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6浙商汇金安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7浙商汇金聚泓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8浙商证券沪杭甬杭徽高速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9浙商汇金量化臻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0浙商汇金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1浙商汇金卓越配置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2浙商汇金月享3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3浙商汇金兴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24浙商汇金双月鑫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述基金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10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www.stocke.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345)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上述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上述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2022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

1.兴银货币市场基金
2.兴银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兴银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兴银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兴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7.兴银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兴银朝阳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兴银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
10.兴银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兴银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12.兴银长益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兴银长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兴银合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兴银丰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兴银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兴银汇福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兴银汇逸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兴银合丰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兴银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兴银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兴银汇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兴银聚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兴银合盛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兴银汇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兴银汇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8.兴银丰运稳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兴银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兴银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兴银策略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兴银汇泽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兴银科技增长1个月滚动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兴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5.兴银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兴银稳安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7.兴银中证科创创业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8.兴银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兴银兴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兴银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兴银汇泓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3.兴银稳益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兴银合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5.兴银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10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ffunds.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24日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2年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1. 中加货币市场基金
2. 中加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中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中加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中加心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中加丰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中加丰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中加丰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中加丰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中加纯债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中加丰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中加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中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 中加颐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中加聚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中加颐慧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 中加心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中加紫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中加颐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 中加颐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中加颐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中加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中加颐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中加颐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中加聚利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中加颐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中加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中加瑞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中加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中加聚盈四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中加恒泰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中加颐瑞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3. 中加民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中加享利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中加优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中加优选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中加享润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中加科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中加瑞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中加安瑞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1. 中加核心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中加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 中加科丰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中加聚庆六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中加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中加安瑞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47. 中加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中加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中加博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中加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中加科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中加聚隆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中加穗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中加科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中加聚优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中加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 中加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中加喜利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中加优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中加科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中加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3. 中加邮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中加龙头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 中加低碳经济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中加量化研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中加恒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中加瑞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9. 中加聚享增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0. 中加聚安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1. 中加安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2. 中加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的2022年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10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bobbn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咨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请投资人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2年第3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2022年第3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共51只基金(具体见附表)的2022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10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xq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附表:本次披露2022年第3季度报告的51只基金

1	兴全可转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4	兴全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	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兴全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	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1	兴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	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	兴全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15	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	兴全稳益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	兴全天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18	兴全稳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兴全兴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	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2	兴全祥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	兴全安泰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4	兴全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兴全多维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	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兴全社会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兴全恒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兴全优选进取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31	兴全沪港深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兴全汇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兴全合丰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兴全恒祥8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兴全安泰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36	兴全安泰积极养老目标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37	兴全合兴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8	兴全中证800六个月持有期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兴全汇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兴全汇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兴全合远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兴证全球恒惠30天持有期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兴证全球优选平衡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4	兴证全球恒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5	兴证全球安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6	兴证全球积极配置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47	兴证全球恒悦18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兴证全球合衡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兴证全球优选稳健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
50	兴证全球兴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兴证全球恒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6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2年第3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旗下基金2022年第3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2年第3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10月26日在本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60231999)咨询。

基金列表